

峰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评估报告

枣庄市安委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24日14时20分许，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水泥部制成工段3#配料站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人民币200万元（不含事故罚款）。事故发生后，峰城区人民政府于2023年10月26日，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了事故调查，2023年12月23日事故调查报告经区政府批复同意并依法向社会公布。各有关单位按照批复要求，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分别落实对相关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要求，区政府成立了事故评估组对峰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进行检查评估。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根据市安委办的工作要求，按照“谁调查、谁评估”的原则，2024年5月29日区政府成立了峰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

团有限公司 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事故评估组”）进行事故评估工作。

事故评估组按照“四不放过”“四位一体”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依据区政府批复的《峰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通过调阅峰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案卷资料，对接事故原事故调查组成员了解相关情况，收集有关证据材料，开展现场评估，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现场核查，对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逐项开展了检查评估，形成了初步意见。6月6日，经事故评估组研究讨论，形成了评估报告。

二、事故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区政府批复《峰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后，各相关部门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事故责任人员进行了处理。

（一）郑某文，男，中共党员，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处理建议：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对其作出处以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的行政处罚。

处理结果：峰城区应急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对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郑某文作出罚款玖

万玖仟零壹拾柒元贰角（¥：99017.2）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已全部交清。（（鲁枣峰）应急罚〔2023〕SG1-1号）

（二）徐某军，男，中共党员，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总监。

处理建议：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的规定，暂停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资格，并对其作出处以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二十的罚款的行政处罚。

处理结果：峰城区应急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对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总监徐某军作出罚款叁万肆仟玖佰柒拾肆元贰角（¥：34974.2）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已全部缴清。（（鲁枣峰）应急罚〔2023〕SG1-2号）

（三）贾某奎，男，中共党员，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水泥部部长。

处理建议：建议由申丰公司根据公司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处理结果：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给予撤职处分，罚款5000元。

（四）田某伟，男，中共党员，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科主任。

处理建议：建议由申丰公司根据公司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处理结果：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给予降职处分，罚款5000元。

褚某田，男，群众，原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制成工段班长。

处理建议：建议由申丰公司根据公司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处理结果：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给予撤职处分，罚款 5000 元。

三、事故责任单位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处理建议：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对其作出行政处罚。

处理结果：峯城区应急管理局依据《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对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处以罚款柒拾万元（¥700000.00）的行政处罚，已全部缴清。（（鲁枣峰）应急罚〔2023〕SG1 号）

（二）峯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处理建议：责成峯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向峯城区人民政府作出书面检查。

处理结果：峯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已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向峯城区人民政府作深刻书面检查。

（三）峯城区应急管理局

处理建议：责成峯城区应急管理局向峯城区人民政府作出书面检查。

处理结果：峯城区应急管理局已于2024年1月26日向峯城区人民政府作深刻书面检查。

四、事故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依据区政府批复的《峯城阴平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10·24”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要求，事故相关单位认真落实了事故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建议。

（一）山东申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一是结合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对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进行了修订完善，为加强考核修订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层级自主管理考核管理办法》，通过考核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到位。每季度明确主题，开展全员手书安全承诺活动，增强安全意识，确保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到位。二是结合实际，修订完善2024年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按计划开展安全培训工作，安全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按时参加主管部门组织的培训。自事故发生以来，先后开展了皮带机安全知识专项培训，并将皮带机安全知识、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片列入安全生产“开工第一课”，春节复工后主要负责人亲自主讲，利用每月的安全警示教育日，持续开展警示教育活动，通过安全培训和警示教育，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和技能明显提升。三是结合熟料水泥生产现场实际情况制定了《机械伤害和物体打击事故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明确机械伤害和物体打击事故专项重点整治内容和机械伤害事故典型管控措施指导

手册，全年开展专项整治工作。2024 年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已上报山东省工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调度系统。全面开展皮带机作业活动风险辨识，完善配料站巡检岗位安全生产知识，将皮带机作业活动列入重大风险管控，制定专项管控方案，各层级管理人员对皮带机作业活动现场加强管控。对全公司所有岗位进行风险辨识，辨识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制定管控措施。

四是全面加强生产现场及安全重点部位的巡查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各级管理人员安全巡查责任及要求，强化作业活动期间的安全监督管理，保障作业活动安全及制度措施真正落实落地，制定了《安全巡查管理制度》明确生产现场及重点部位、岗位巡查频次及要求。持续开展现场隐患排查活动，累计开展综合、重大风险对标、皮带机、电气设备设施、安全防护装置等各类检查 30 多次，检查各类问题隐患 1000 多条，均按时完成整改，现场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为加强“三违”作业行为管理，制定了“三违”清单，日常对照清单对“三违”行为进行检查整治。建立了安全环保整治群和安全作业活动监管群，明确各层级监督管理要求，监督管理情况随时在群内发布，安环办每月通报各层级管理人员现场监管情况，作业过程全程实现动态管控。

五是加大安全投入力度，累计安装皮带防护网 2000 平方米，增设、完善各类防护罩、防护盖、防护栏 100 余处，修复或更换各类行程限位装置、过载保护装置、联锁装置、紧急制动装置、声光报警装置 120 余处，现场增设各类安全警示标识 400 余处。本质化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是推动企业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意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推进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压紧压实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的第一责任。督导企业强化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和本质安全管理，建立安全生产激励和约束机制；督导企业压实全员责任，逐级、逐层次、逐岗位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推动全员抓安全、安全抓全员和“三管三必须”生产责任落实。

二是突出重点抓好企业安全监管主管。聚焦“民爆、重点工业企业、两会”等重要时段，深入查找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对新排查出的各类隐患，特别是较大以上事故隐患，督导企业严格制定整改计划，跟踪企业闭环整改落实。对整治难度大和危险程度高的隐患，专题研究、重点解决。对涉及多个部门的加强协调、函告、移交、合力整改，确保每一个查出的事故隐患都能得到有效治理，坚决守好守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持续确保工信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三是进一步督导企业严守底线红线。聚焦工信行业领域监管，通过对标找差距、巩固强基础、拔高促提升三个阶段工作措施，促进各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进一步提升企业本质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工信行业领域监管工业企业安全管理基础工作得到全面加强、全面提升。时刻保持高压态势，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底线”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如履薄冰”的紧迫感

和“事事落实到位”的执行力，坚决抓实抓细抓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三）峰城区应急管理局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峰城区应急局严格按照省、市、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要求，全面推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量化提升工程，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推动企业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压紧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1、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按照上级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清醒认识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安全生产是企业发展的基石，是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基本要求，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将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

2、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制定了《峰城区工贸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方案》，同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量化提升工程专项检查，持续深化有限空间、外包施工、预防高处坠落、违规电气焊和违规施工“四个专项行动”，同时邀请专家开展重点有限空间工贸企业专家帮扶活动。将执法检查和服务相互结合，督促企业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家用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进一步提升监管能力。

3、强化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结合当

前正在开展的重点工作，持续开展隐患自查自纠，严格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全面辨识风险、动态更新、严格管控生产工艺、设施设备、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按照有关标准评估确定风险等级，完善相应安全管控措施，逐一明确具体的责任人，确保风险可控；建立全员参与、全岗位覆盖、全过程衔接的隐患排查机制和清单管理、动态更新、闭环整改的管理机制，持续组织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下一步将督促企业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认真开展隐患排查，有效落实各项防范措施，持续加强应急预案演练，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能力，保障企业安全健康发展。

五、检查评估结论

事故评估组认真核查了本起事故处理建议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相关文件资料，相关责任人员追责问责均已落实到位，无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情况，有关单位及部门能认真吸取此次事故教训，较好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措施。

峰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6月6日